



证券代码：300403

证券简称：汉字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2

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华山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列席4人。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部分变更，并就《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

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体系,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详情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上述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3、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内容请查看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汉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